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参加江海证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证券”）协商一致，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将于2019年9月16日起参加江海证券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者通过江海证券认购、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包含后端本公司新发行的开放式基金），享有费率优惠折扣。具体的费率优惠折扣、优惠活动时间及参与活动方式等以代销机构公告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份额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二、重要提示

本次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认购、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场外收费模式）的认购、申购手续费率，不包括基金的固定费率、后端模式认购、申购费率，以及场内模式认购、申购费率、基金转换所涉及的申购费率。该活动解释权归代销机构所有，敬请投资者留意代销机构的相关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6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包商银行不再代销诺安恒鑫混合基金的公告

1.根据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商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经与包商银行协商一致，自2019年9月16日起，包商银行不再代销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429）的销售业务。

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52
网址：www.lsb.com.cn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90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19-066

湖南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责任。

湖南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1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湖南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274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湖南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3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现将你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1.半年报显示，公司货币资金95.02万元，较期初减少70.7%，主要系对参股子公司委托贷款增加、子公司购买土地、设备款项及流动资金支出增加所致。其中，对参股子公司的委托贷款主要系湖南省生物医药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伯阳医药”）提供的1.6亿元，计入其他应收款，对应坏账准备850万元。同时，公司短期借款2.1亿元，公允价值：（1）补充披露上述关联方的基本信息、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2）补充披露上述融资性售后回租业务的具体开展情况及相应会计处理；（3）说明关联人逾期出现的系因原因，公司已采取的具体措施，以及相关资金筹措及偿付安排。

2.半年报显示，公司本期计划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38万元，公允价值：补充披露委托贷款的具体用途、支付时间及对应金额、余额、利率等具体信息。

针对前述问题，公司依据《格式准则第3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规定要求，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披露的，应当说明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于2019年9月16日披露本问询函，并于2019年9月21日之前，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同时按要求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和披露。”

公司将尽快对《问询函》所述相关情况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该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信息披露媒体刊载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湖南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19-113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贵州泛华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泛华”）的减持通知，截至2019年9月10日，贵州泛华及其一致行动人罗雄华合计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60,804,82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83%。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照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书》。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吸收合并

名称：厦门泛华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厦门市湖明区湖滨南路150号301室(泛华大厦)A区

法定代表人：孙汉波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26012674XM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经营（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建材批发；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

经营期限：1998年11月09日至长期

股权结构：孙伟特持35%，孙汉波持股33%，孙汉宗持股32%

（二）被吸收合并

名称：贵州泛华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贵州省安顺市普定县县委大院内宣传文化中心一楼

法定代表人：孙汉波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24220560012548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对金属矿产投资。（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经营期限：2007年1月24日至2027年1月23日

股权结构：厦门泛华持有公司50%、厦门中泛工程有限公司持股50%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系因厦门泛华吸收合并其控股子公司贵州泛华导致的股份权益变化，采用法人资格丧失非涉事交易过户方式，不会对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产生影响或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出现。

四、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本次权益变动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本次权益变动各方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备查文件

5.备查文件

6.备查文件

7.备查文件

8.备查文件

9.备查文件

10.备查文件

11.备查文件

12.备查文件

13.备查文件

14.备查文件

15.备查文件

16.备查文件

17.备查文件

18.备查文件

19.备查文件

20.备查文件

21.备查文件

22.备查文件

23.备查文件

24.备查文件

25.备查文件

26.备查文件

27.备查文件

28.备查文件

29.备查文件

30.备查文件

31.备查文件

32.备查文件

33.备查文件

34.备查文件

35.备查文件

36.备查文件

37.备查文件

38.备查文件

39.备查文件

40.备查文件

41.备查文件

42.备查文件

43.备查文件

44.备查文件

45.备查文件

46.备查文件

47.备查文件

48.备查文件

49.备查文件

50.备查文件

51.备查文件

52.备查文件

53.备查文件

54.备查文件

55.备查文件

56.备查文件

57.备查文件

58.备查文件

59.备查文件

60.备查文件

61.备查文件

62.备查文件

63.备查文件

64.备查文件

65.备查文件

66.备查文件

67.备查文件

68.备查文件

69.备查文件

70.备查文件

71.备查文件

72.备查文件

73.备查文件

74.备查文件

75.备查文件

76.备查文件

77.备查文件

78.备查文件

79.备查文件

80.备查文件

81.备查文件

82.备查文件

83.备查文件

84.备查文件

85.备查文件

86.备查文件

87.备查文件

88.备查文件

89.备查文件

90.备查文件

91.备查文件

92.备查文件

93.备查文件

94.备